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持续督导工作 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人”）作为对贵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

基于 2023 年度现场检查，本保荐人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

1、2023 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 9.31 亿元，同比下滑 24.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8.86 万元，同比下滑 84.04%；公司因下游医疗检测行业疲软、市场需求萎缩、客户去库存，OA 业务整体市场需求有一定萎缩等因素导致存在整体业绩下滑的相关风险。提请公司管理层关注业绩下滑的情况及导致业绩下滑的原因，对业绩下滑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制定完善经营计划，积极采取针对性措施改善业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义务。

2、建议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

附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